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2-049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在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共有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独立董事杨忠臣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焦强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参加表决的人员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共审议了十三项议案，在事前已与各位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过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2-051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2-052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2-053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综合部具体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2-054 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业务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

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进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所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2-055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3、《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 4、《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5、《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6、《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 7、《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四、备查文件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